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0345；证券简称：华民股份）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1年2月18日、2021年2月19日、2021年2月2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及其董监高、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预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3、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5、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6、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及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实际控制人目前被立案调查、留置，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